

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11月7日以专人送达、邮寄方式发出，会议于2017年11月10日上午9:3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亲自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3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关于监事会会议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监事会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投票表决结果，一致审议通过以下事项：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成员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监事会对候选人进行合规性审查后，同意提名孙展鹏先生、段明月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议案经监事会审议通过后，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上述两位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

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三年。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监事就任前，原监事将继续履行监事职责。

2、审议通过《关于发行超短融资券的议案》；

《关于发行超短融资券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3、审议通过《关于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关于发行中期票据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7年11月10日

附：简历

孙展鹏：1978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拥有工商管理硕士学位，现任亚马逊AWS中国大学关系与合作负责人。曾担任戴尔（中国）有限公司大客户销售经理、中国惠普有限公司大客户业务以及独立显示器业务负责人等职务。

截至目前，孙展鹏先生未持有奥马电器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段明珠：1984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拥有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学士学位，现任钱包管家（北京）科技有限公司新媒体事业部主编。曾任职于《中国企业家》杂志社、瓦特新媒。

截至目前，段明珠女士未持有奥马电器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